

112學年度第1學期獎學金快報（1）

編號	項目	申請時程	校內申請截止日期	申請條件	獎助名額 (全國名額 非本校名額)	金額	申請獎學金之準備文件 (詳見申請辦法)
1	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112年得福獎助學金	即日起~ 9/15	自行申請	1. 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且目前就讀台灣或離島國中以上之先天顱顏患者。（齒顎咬合不正、血管瘤之患者不包含在內）			1. 申請書 2. 各獎項類別-應備資料 3. 自傳、作文乙篇 4. 基金會開立之服務時數證明，首次申請者不需檢附 5. 醫師開立之診斷證明書 6.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
2	宜蘭縣優秀學生獎學金	即日起~ 9/20	自行網路申請(請至註冊組查詢相關資訊)	1. 設籍宜蘭縣 2.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總平均八十分以上，無警告以上懲處 3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學生優先錄取	50	3000	1. 戶口名簿(含申請人之戶籍地址及姓名資料)或戶籍謄本(須為宜蘭縣籍學生且含申請人之戶地址及姓名資料)。 2.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正本(需蓋學校戳章) 3.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或殘障手冊(學生本人)，申請一般生組免附 4. 中低收入戶歸為一般生組，須附中低收入戶證明 5. 本人郵局帳戶存摺

請學藝股長務必公告周知，提醒同學注意校內申請截止日期，以維護同學權益。